

高雄市113學年度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成果展系列活動

-全市校際獨木舟競賽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依據113學年度補助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計畫(子計畫一)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落實海洋首都政策，推動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，擴展本市學生水域活動人口，提倡優質休閒運動並增進學童身心健康
- 三、指導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- 四、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中心(鹽埕國中)
- 五、承辦單位：高雄市鹽埕區光榮國民小學
- 六、比賽日期：114年5月9日(星期五)
- 七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4年5月5日(星期一)16:00(每校限報一隊，依報名時序為準，額滿即不受理報名)。報名表單：
<https://forms.gle/ByLUMvX2Qz9A7Ak69>
- 八、集合報到地點：光榮國小帆船專用碼頭(鹽埕國中圖書館旁)
- 九、比賽地點：高雄愛河及光榮國小帆船專用碼頭(高雄橋至中正橋之間水域)。
- 十、競賽船型：雙人獨木舟
- 十一、競賽組別：(獨木舟接力賽)

項目	人數(2人一組)	年段限制	隊數上限	報名方式
團體接力賽	10人一隊	國小組	12隊	線上報名
團體接力賽	10人一隊	國中組	12隊	額滿不受理報名

十二、競賽方式：

- (一)5月9日上午8:50公開抽籤進行場次分組，分組完後進行賽前會議。
- (二)預賽3場次(每組4隊)，取各場次前二名共6隊進入決賽。
- (三)決賽1場次(6隊)，依成績排列前六名頒發獎勵。
- (四)各隊採折返接力(二人一艘)，每一棒次需完成繞越折返點動作(無規定右去左回、左去右回)，違者處未完成比賽。

十三、活動規則與參賽責任規定：

- (一)由大會統一提供船具、槳、浮力衣。
- (二)競賽全程需穿著救生衣，若無穿著救生衣則不得參賽。
- (三)經唱名三次不到，取消該隊參賽資格。
- (四)最多可報名10名(2名預備隊員)。
- (五)競賽過程中，發生人員或划槳落水時間不停秒，須雙人坐定及雙槳拾回

(六)繞越標物須以水道編號及標物編號繞越，如：3號水道須繞3號標物；若繞錯標物 或未繞標視同未完成比賽。

(八) 本次賽事大會投保公共意外險 (細節依投保公司之保險契約為準)。

(九)本項賽事不負責提供車位，請參賽學校自行找車位停車。

(十一)成績將於大會現場張貼公告，如對成績有異議者，請於公告後10分鐘內，向大會服務台申請查核及修正，逾期申訴者恕不受理。

(十三)申訴程序：有關競賽所發生之問題，須於事發立即向大會裁判口頭報告，待裁判裁示為終結。

(十四)詳細競賽說明，當日裁判現場講解，大會保有調整比賽規則之權利。

光榮國小帆船專用碼頭



十四、活動預定時程：

5 月 9 日(星期五)		
時間	活動內容	備註
08：30~08：50	團體接力賽報到	
08：50~09：20	抽籤及賽前會議	
09：20~09：30	長官致詞	
09：30~09：50	長官表演賽	與會嘉賓
10：00~10：50	團體接力賽初賽	
11：00~11：50	團體接力賽決賽	
11：50~12：30	優勝隊伍頒獎	

十五、獎勵辦法：決賽各組前 6 名頒發獎盃、個人獎牌及獎品。

十六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採線上報名方式(Google 表單填報相關報名資訊)，(每校限報一隊，依報名時序為準，額滿即不受理報名)。
- (二)線上報名截止日期：114 年 5 月 5 日(星期一)16：00(額滿即不受理報名)。
- (三)建議團體接力賽於報名時將隊員人數報滿，俾利各隊伍如因選手突發狀況或其他因素影響無法出席時，仍有足夠人數參賽。
- (四)報名截止日過後即不再接受修改參加人員名單，如正式人員無法上場則由後備人員替補。
- (五)報名活動前敬請詳閱相關說明，請報名者自行評估自身體能及健康狀況斟酌報名。

十七、奉核後參賽學生公假參賽，帶隊老師、裁判及相關工作人員公假派代協助賽事進行。

十八、本項賽事若有任何問題請電洽光榮國小學務處 5514549-121 陳國文主任或鹽埕國中戶海中心 5211283-41 李育錡主任

十九、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公佈之。

★ 本項賽事活動水域

